长沙县泉塘街道办事处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的职能职责

长沙县泉塘街道办事处编制人数70人，在职人员57人，内设机构13个，包括：党政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财政所、人民武装部、纪检监察办公室、便民服务中心、社会事业综合服务中心（卫生健康服务中心、文旅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城市人居环境建设服务中心、城市管理服务中心。主要职能如下：

1、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严格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统筹抓好基层党建工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两个责任”，全面落实基层党支部“五化”建设，全面加强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进一步增强党在基层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

2、加强公共管理。推进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实施综合管理，落实辖区内集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经济发展、综合执法、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承担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等职责。领导基层自治工作，健全完善自治为基、法治为本、德治为先的基层治理体系。

3、加强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火、防疫、气象灾害防御、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承担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健全多元纠纷解决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4、加强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方面相关政策。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推进街道、社区两级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落实审批服务“三集中三到位”改革，深化“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改革。

5、完成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的年度预算绩效目标

我街道2022年度部门整体年度绩效目标支出4835.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13.98万元，项目支出3722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835.98万元。我街道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完成县人民政府部署的各项目标任务和临时性突击事务：

一是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街道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加强街道财源建设，配合做好税收征收管理工作；

二是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发展社区服务的规划及措施，健全社区服务网络，完善社区服务功能，引导社区服务向产业化方向发展；

三是实施社会福利发展计划，做好低保、社保、医保、失业保险和拥军优抚、社会救助、下岗职工再就业等工作；

四是推动城市精细化管理，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协助做好城建、规划、国土、绿化等工作，提升人文品质；

五是组织开展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有关工作；六是做好民兵预备役工作；

七是负责辖区内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协同司法部门组织法制宣传教育，开展法律服务，建立健全人民调解网络；

八是推进项目建设，改善人居环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2022年全年财政支出20875.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15686.7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支出5188.52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925.42万元，公共安全支出58.25万元，教育支出220.92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5.8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3.8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5.07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6.99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973.68万元，农林水支出3033.63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9.2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9.5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2.44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1113.9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35.05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278.94万元。年中预算调整3604.5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调增 1118.14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增2486.4万元。2022年度部门决算基本支出4718.5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953.19万元；日常公用经费2765.34万元。

2022年基本支出主要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95.14万元，公共安全支出58.2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6.8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8.1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4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28.15万元，农林水支出1953.6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9.5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4万元。

（二）项目支出（包括项目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2022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3722万元，年中追加预算调整8944.54万元，2022年度部门决算项目支出16156.71万元。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支出具体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7730.27万元，教育支出22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9.0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5.7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9.62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6.99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745.53万元，农林水支出108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9.28万元，其他支出120.25万元。

具体项目内容包括：长沙县一中工作经费（政府补助）20万元；标准化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经费23.6万元；2021年县级社区建设项目资金25万元； 房屋安全整治项目29.15万元；自建房安全整治app信息采集录入技术指导经费29.28万元；城区社区办公服务用房建设项目补助资金33.14万元；卫生服务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经费50万元；2021年居家养老中心运营补贴及建设补贴拨付63万元；“党建聚合力书记领航行动”项目97.37万元；疫情防控工作经费100万元；城管办应急费100万元；城管办应急费用106万元；“精准惠民微建设”项目110.81万元；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提质改造经费及2021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120.25万元；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136.8万元；疫情酒店隔离费、疫情监督管理平台采购、应急费、广告费167.73万元；村级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惠民项目资金）180万元；“党建+五零”五星级村（社区）、两新党组织建设经费187.38万元；机关运转经费200万元；教育经费投入200万元；综治巡防工作经费203.9万元；城管办应急费408.83万元；城市管理服务外包费423.28万元；市政设施养护维修服务外包费502.34万元；社区运转经费（本级补助）710.16万元；村级组织运转经费900万元；社区改善人居环境项目1120.31万元；城市维护物业服务外包费3947.96万元；资产税费5882.32万元。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全部开支已纳入财政预算管理，所有经费由县财政预算安排，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县财政支付管理制度，并制定街道内控制度，加强对资金的使用管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各项管理制度和办法在项目的运行过程中得到了有效执行，项目资金使用充分发挥了效益。

（三）“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自评结果及得分情况

泉塘街道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2022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制表表》，按实际情况进行自评打分，我街道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

（二）预算配置评价（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等）

1、在职人员控制率：2022年核定批复的人员编制数为70人，在职在岗人员57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81.43%。

2、“三公经费”变动率：2022年预算数为8.5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8.5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0。

（三）预算执行评价（预算完成率、支付进度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等）

1、预算完成率：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20875.23万元，财政拨款支出20875.23万元，支付进度率100%。

2、预算调整率：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4835.98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6039.25万元，决算数为20875.23万元，预算调整率为331.66%。

3、结转结余：县本级资金无结转。

4、“三公经费”控制率：2022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0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8.5万元，实际控制率为0。2021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7.6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100%，且不超上年预算。

5、政府采购执行率和规范性: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18.40万元，实际支出8330.89万元，实际控制率1017.95%，我街道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所有项目依法采购，无规避政府采购或化整为零进行政府采购行为，并履行采购验收手续。

（四）预算管理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合规性、预决算公开性等）

1. 管理制度健全情况：我街道根据省市县相关制度，健全和完善了《泉塘街道资金管理办法》、《泉塘街道政府采购办法》、《泉塘街道财经审批制度》、《泉塘街道内部控制制度》等财经制度，以上相关管理制度合规、合法，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2. 资金使用合规性：我街道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项目和大额资金使用必须经过“三重一大”程序。项目支出专款专用，无随意调整现象。各项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无重复申报项目、虚报资金等现象。
3. 预决算公开性：我街道已在长沙县人民政府官网上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政府采购、惠农资金等也已按照规定公示公开。

（五）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 项目组织情况

严格执行了省、市、县相关规定、要求，《泉塘街道政府采购办法》、《泉塘街道项目建设管理制度》等规定，按照项目资金大小采取相应的采购程序，对于实施过程中需要调整的项目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进行相关的审批，项目竣工验收时严格执行验收手续，确保项目质量。整个项目过程，按照事前、事中、事后强化监督，推进信息公开。

1.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注重制度建设，强化刚性约束。建立了较为完整及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包括《泉塘街道资金管理办法》、《泉塘街道财经管理制度》、《泉塘街道内部控制制度》、《长沙县城市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长沙县2020-2024年度城市维护物业外包交办问题整改考核办法》等，对工作起到良好的支撑作用，推进工作有效有序地运行。

（2）强化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资金的拨付和使用有比较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严格执行部门的财务管理制度。建设项目严格履行立项及招投标手续，制定了《泉塘街街道政府投资建设工程管理的实施细则》、《泉塘街道政府采购制度》等，严控项目建设质量。

（六）资产管理情况

根据资产管理相关办法，对固定资产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相关资产购置履行了政府采购手续，不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的情况；资产使用规范，不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资产有偿使用或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县非税；资产账务处理合法、合规，确保账实相符；并按使用人建立了资产卡片，设立了管理台账，实行编码管理；资产保存完整、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没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

（七）职责履职评价

在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下，泉塘街道2022年进一步强化“服务园区提标、城市建管提质、社会治理提效”发展定位,经济社会稳步发展，圆满完成县区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街道获评市级文明标兵单位、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市级先进集体，党政办获评市级“芙蓉标兵岗”，街道工会联合会获评市小三级示范点，街道统计站获评市级优秀统计站，星悦社区获评省级充分就业社区。高质量完成自建房整治、特护期维稳、疫情防控等重点、中心任务，全县首个棚改项目—水总水电泉塘基地棚改正式启动，有力保障“农大线220KV”输电线路等县区重大项目顺利动工，高效拆除3614小区18号栋危房，街道政务服务“三集中三到位”改革、非公区域品质提升“资金池”项目、“泉联盟”企服新空间等改革探索成效显著，成功化解3例历史信访积案，街道全年未发生一起一般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社会大局平安稳定，经济发展质效并进。

我街道2022年职责履行的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性、质量达标率、重点项目或工作办结率均为100%。

（八）履职效益评价（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

1、经济效益：

一是经济数据稳中有进。2022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9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9.5亿元，完成社零销售额6.29亿元，完成工业总产值2424万元，完成内资15亿元，完成外资2344万美元，完成其他营利性服务业4.6亿元，各项经济指标均按序时进度完成。

二是招商引资成效明显。培育市场主体2426家，成功推荐2家外省知名企业高管申报“湘商回归”，引进湖南冰勋制冷设备等一批经开区先进制造业配套产业项目，在新长海写字楼引进“三顿半”等23家“总部经济”项目，预计税收可达2亿元。

三是营商环境持续升温。引入市场监管办事专窗，完成办件1795件，实现个体新办、注销“一窗通办”；提质三家企业服务站，为447家楼宇企业办理各类政务服务事项4000余件，组织7家银行金融顾问走访企业68家，发放贷款4602.6万元，切实缓解企业发展“融资难”问题。

2、社会效益：

一是筑牢疫情防控底线。在中茂城、蓝思科技等大型企业、商超增设核酸采样点、疫苗接种点，解决产业工人防疫难题，紧抓查人控人和社会面防控，党政班子成员带队深入人员密集场所开展防疫检查指导300余家次，守牢“不发生社区传播”底线。

二是守好安全生产红线。深入贯彻“29+1”“四进四查五到位强基保安”、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自建房整治等专项行动，累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4189家次，查改安全隐患4208处，街道14处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全部销号，1021处自建房安全隐患全部闭环整改，交通亡人事故率同比下降57%，未发生一起一般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

三是绷紧社会稳定“高压线”。通过多元化调解机制，成功调处居民矛盾229起，有效杜绝“民转刑”案件；高效完成党的二十大等特护期安保维稳工作，妥善办理信访案件130余件，处理各级上访问题30余起。

四是是加大民生保障。2022年春节累计走访慰问各类贫困家庭191户，发放慰问金51.52万元，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督查，追回农民工工资818.6万余元，建成3A级星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街道居家养老覆盖率达72.2%。

五是聚焦民生服务。通过开设创业培训班、一对一职业指导等服务，100余人获得SYB创业资格证书，2000余名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组织城乡劳动力参加“春风送岗”等招聘活动，600余人现场达成就业意向。

六是有力推进项目建设。强力做好拆迁攻坚，全年铺排项目12个，完成签约22户，洞井组后街下水沟改造等10个民生项目顺利竣工，用心用情做好司法警官宿舍等5个老旧小区改造。

七是全力推进“党建聚合力书记领航行动”。以“小区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和“区域化党建联盟”两个“试验试点示范”项目为抓手，成功打造“小哥歇歇角”“海德PARK”等红色阵地，组建92支“星锋”党员志愿服务小队，共参与敲门行动等重点工作5万余人次，13个社区获评2021年“党建+五零”五星社区。

八是全力推进“三个全覆盖”。全街道54个符合要求的楼盘中，已成立小区党支部41个，物业服务和党支部覆盖率达100%；成立业委会46个，覆盖率达85.18%。

九是全力推进“清廉星沙”。围绕重点、中心工作开展效能督查，主动约谈干部62人次,受理问题线索31件，已全部办结；精心打造3614小区廉洁文化广场，东城名苑小区廉政文化阵地，新城、泉星等3处廉政文化公园，逐步形成六园三室一墙的廉洁文化阵地总体布局。

3、生态效益

一是生态环境有保障。精心梳理42处园区及经开区闲置用地环保问题，完成绿网覆盖3万平米，有力处理“时光走廊”KTV噪音扰民等群众关切环保问题30余起；升级改造远大路厨余垃圾站，建成16个垃圾分类厢房，垃圾分类实现科学、规范化管理

二是城市品质有提升。建成5个五星级、提质13个三星级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完成金科美邻域商业街等3个小区外围提质，新规划停车位300余个；持续做好城市“顽疾”综合整治，增划停车位2600余个，在19个物业小区外围增设60个停车道闸，拆除各类违建144处、17168平米，辖区市容环境显著提升。

4、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年为居民群众提供各类优质服务19800余次，上门办件60件，高质量做好12345热线、“市长信箱”等网络工单办理，好评率达99%以上。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1、打造产城融合新标杆。扎实推进招商引资提效年行动，盘活9大工业园区闲置面积，变闲置资产“包袱”为招商引资“资源”；持续发力“同飞工程”，健全楼宇招商网络，协助新长海数字文化产业公共融合服务平台建设，助推漓湘大厦打造数字经济楼宇。扎实推进营商环境提升年行动，进一步提质3家企业服务站工作效能，深化“送政策、解难题、优服务”专项行动，精准实施“一企一策”，力争全年培育30家企业入规。

2、打造城市建管新典范。扎实推进项目建设提速年行动，做好县区重大项目建设的协调保障工作，持续推动老旧小区改造、百街千巷等街道重点项目进度，对6个安置区自建房进行提质改造，全力做好水总水电泉塘基地棚改。扎实推进城乡品质提档年行动，做精做优“百街千巷”“星沙驿站”项目，充分发挥非公区域品质提升“资金池”作用，切实改善安置区、生鲜市场环境差、停车难等乱象，不断提升城市品质。

3、打造民生服务新局面。进一步推进街道政务服务“三集中、三到位”改革，持续擦亮“全国模范职工之家”品牌，为辖区10万名产业工人在就业培训、子女入学、文化娱乐、法律援助等方面提供优质服务；充分运用各项就业扶持政策，落实好大学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工作，加速新建泉塘四小等项目落地，推进社区养老全覆盖，打造“全龄友好”型街道。

4、打造基层党建新样板。全面深入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以推进“党建聚合力书记领航行动”为抓手，进一步落实“五制一网”举措，深挖优秀党员群众参与网格化治理，深入构建区域化党建联盟发展，建强“泉联盟”企服新空间。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廉洁教育，加强基层廉政文化品牌和阵地建设，扩大“莲洁泉塘”品牌影响力。

5、打造安全发展新常态。持续深化潜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和打非治违等专项行动，落实安全生产领导责任制，紧盯燃气、仓储物流等重点行业和领域，精准消除居民自建房安全隐患，不断完善风险布控和动态管理，确保不发生一起生产安全和食品安全责任事故，道路交通和火灾事故率持续降低。

（二）主要存在的问题

1、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精进

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4835.98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6039.25万元，决算数为20875.23万元，预算调整率为331.66%。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及上级拨付预算资金金额较大，本部门年初预算编制难以实现精准编制。

2、政府采购执行率偏差较大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18.40万元，实际支出8330.89万元，实际控制率1017.95%。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及上级拨付预算资金金额较大，整体支出额变化较大，政府采购金额相应增加，导致执行情况存在偏差。

（三）改进措施

提高预算编制水平，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实现预算编制精细化、科学化、合理化，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益，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牢固树立绩效理念，强化绩效导向，突出抓好绩效管理措施的落实，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和措施保证其实现。